

股票代碼：8213

tpt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PRINTED CIRCUIT BOARD
TECHVEST CO.,LTD.

一一三 年 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刊 印

本公司網址：<https://www.tpt-pcb.com.tw>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一) 發言人

姓名：胡秀杏

職稱：財務部副總經理

電話：(03)469-8860分機402

電子郵件信箱：ir@tpt-pcb.com.tw

(二) 代理發言人

姓名：吳珮君

職稱：財務部主任

電話：(03)469-8860分機428

電子郵件信箱：ir@tpt-pcb.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二路 12 號

電話：(03) 469-8860(代表號)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宜君、連淑凌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www.tpt-pcb.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資訊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5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 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資訊	56
九、公司、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0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 及學歷分布比率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0
六、資通安全管理	71
七、重要契約	7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5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8
六、風險事項.....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0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一三年合併營收為 17,707,989 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6.47%。一一三年雖然通膨放緩，而已開發經濟體受益於供應鏈的改善和服務需求增加，貿易復甦顯著，但地緣政治風險仍在。例如俄烏戰爭持續、中東緊張局勢升溫和美中貿易衝突升級，削弱經濟樂觀的信心。光電板等消費電子相關需求仍未回復，對營收與獲利產生不利的影響。

一一三年越南廠投入生產，生產供應鏈及人員訓練需重新設置，客戶認證也需要時間，故影響集團的獲利。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7,707,989	18,933,840	(1,225,851)	(6.47)
銷貨成本	15,520,337	16,067,641	(547,304)	(3.41)
營業毛利	2,187,652	2,866,199	(678,547)	(23.67)
營業費用	1,320,660	1,231,097	89,563	7.28
營業淨利	866,992	1,635,102	(768,100)	(46.98)
營業外收(支)淨額	122,277	19,512	102,765	526.68
稅前利益	989,269	1,654,614	(665,345)	(40.21)
稅後淨利	723,294	1,131,120	(407,826)	(36.06)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46,262	1,094,091	(347,829)	(31.79)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7,707,989	18,933,840
	營業毛利	2,187,652	2,866,199
	稅後淨利	723,294	1,131,1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1	4.45
	股東權益報酬率(%)	4.52	7.37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1.96	60.2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6.47	61.00
	純益率(%)	4.08	5.97
獲利能力	基本每股盈餘(元)	2.75	4.03
	稀釋每股盈餘(元)	2.73	3.98

(四)研究發展狀況

隨著電子產品需求日益增長，尤其是在實體 AI 端，例如 AIPC、AI 機器人及高效能計算領域等，本公司始終不遺餘力地投入研究與開發，致力於開發符合市場主流的先進產品與技術。

針對高速電路板技術升級，開發低訊號損失、低 DK 材料、低粗銅箔以及低粗度表面處理製程等，特別針對 AIPC 領域，這些領域對信號傳輸穩定性、低延遲及高頻特性有極高的要求，為未來智慧城市、AI 及高效能計算提供支援。

二、一一四業計畫概要

IMF 估 11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對於今年及明年的預測均為 3.3%，2025 年全球 GDP 成長的整體展望預計將與 2024 年相近。2025 年全球經濟成長主要驅動因素包括生成式 AI 持續創新，以及隨著主要央行放鬆貨幣緊縮程度，預期先進經濟體的消費及投資動能回升帶動全球經濟成長。惟儘管市場展望偏樂觀，但美國川普政府的政策變數仍是 2025 年最大的風險，進而衝擊相關衍生的 PCB 需求。此外中國經濟通縮壓力與地緣政治緊張，也為市場增添不確定性。

(一)經營方針

因應微利時代來臨及全球局勢快速變化的挑戰，公司研擬經營方針如下，

1. 因應人口結構老化影響到產業勞動力供給，與輕薄短小的產品趨勢，持續投資設備提升自動化、智能化是既定的方向。
2. 統整各廠區及跨部門資源，達成資源及知識共享目的，提升整體經營效能。
3. 為回應全球永續發展行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股東創造利益，改善員工工作環境與福利，重視產品與服務投入長期經營努力不懈。此外持續回饋社區，並在環境永續發展的面向上，努力實踐 節能、省水及減廢的目標。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預期 114 年度主要隨著終端消費回溫，印刷電路板產業將溫和成長，預計銷售數量將較 113 年為佳。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隨著電子產品需求演變，因應高速、高頻電路及輕薄短小的需求，增加新材料開發與新購設備導入，以提升高階產品製程能力；生產自動化程度提升，可減少人力並提升產品品質與競爭力。此外，在生產策略上管控人力與成本、掌握交期、提升良率，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2. 越南新廠一一三年繼續優化生產，期就近服務客戶越南廠的需求；與集團平鎮廠及中國三大生產廠區共同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及銷售通路。

(二)利用技術與製程優勢，積極開發薄板、高層次及細線路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三)利用 AI 技術提高生產效率和產品檢測品質，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四)應用於工廠數據化管理，即時監控生產進度與設備狀況、數據撈取與品質分析，提高產品良率和生產力。

(五)持續投入環保製程，採用節能技術及增加再生能源的使用率，發揮減碳綜效。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2025，全球政治與經濟依舊動盪，增添企業永續營運的不確定性；氣候變遷帶來的高成本，正加劇全球供應鏈的挑戰，而供應鏈取得原物料的勞工議題也因全球人權日受重視，牽動整個產業鏈的永續運作。本公司將持續提高越南廠稼動率，並審視營運中的能源使用，透過創新思維執行各項節能減碳舉措，降低營運活動產生的碳排放，和恪遵國內外人權倡議與規範，力圖降低營運過程對相關人權的負面衝擊，保障基本人權，往優良永續企業目標邁進。

近日美國總統川普在 4 月 2 日宣佈”對等關稅”新政策，對現有供應鏈的影響仍待評估，全球景氣是否因此落入衰退循環值得繼續追蹤與觀察。

最後，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未來仍將持續達成各項營運目標，創造更好佳績，不負各位先進支持及所有投資大眾的期許，共享經營成果。

董事長 徐正民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4年03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關係姓名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正民(註)	男 72	113.06.12	3	088.11.05	1,486,183	0.55	1,486,183	0.55	147	0.00	—	—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 華通電腦(股)公司製造部副理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群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信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TP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志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志超代表人) 宇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志超代表人)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宇環代表人) 志昱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統盟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志超代表人) 統盟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Yang An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長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 Chau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Chi Yao Limited 董事長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董事	徐銘杰 / 徐銘鴻 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明嘉	男 61	113.06.12	3	101.04.27	1,756,189	0.65	1,756,189	0.65	—	—	—	—	大同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經理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董事(志超代表人)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宇環代表人) 志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統盟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	—
							6,575,315	2.42	6,575,315	2.42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575,315	2.42	6,575,315	2.42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首席創投(股)公司財務長 和成欣業(股)公司財務長	和成欣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和成欣業(股)公司董事(富禾投資法人代表) 德勝科技(股)公司董事(富禾投資法人代表) 和鴻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富禾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欣捷欣業(股)公司監察人 新捷旭企業(股)公司董事 郁弘(股)公司董事(新捷旭代表人) 寶隆室內工藝(股)公司監察人 聯安健康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和丞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東淇(股)公司董事(新捷旭代表人) 首席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富禾投資法人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和成欣業(股)公司 代表人 邱啟新	男 60	113.06.12	3	104.06.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徐銘杰	男 43	113.06.12	3	107.06.08	1,930,226	0.71	1,945,226	0.72	290,000	0.10	—	—	世新大學新聞系 志超科技(股)公司業務處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志超電子(股)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財務處特助	志超科技(股)公司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董事(志超代表人)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處長	董事長 / 董事	徐正民 / 徐銘鴻
董事	中華民國	徐銘鴻	男 39	113.06.12	3	104.06.12	1,817,592	0.67	1,817,592	0.67	—	—	—	—	Golden Gate University 碩士 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宇環代表人) 志超科技(股)公司經理	董事長 / 董事	徐正民 / 徐銘杰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麗美	女 66	113.06.12	3	104.06.12	124,546	0.05	124,546	0.05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志聯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協理 富隆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副理 中環(股)公司會計經理 統盟電子(股)公司董事 聯崴光電(股)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世棋	男 79	113.06.12	3	107.06.08	—	—	—	—	—	—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海外投資部副總經理 香港滙豐銀行海外投資部副總裁 SERES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 執行董事 韓國 ASEM CAPITAL CO., LTD. 代表理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秋蓮	女 64	113.06.12	3	110.07.01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統盟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全銓租賃(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金融交易部協理 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基金經理人 大順綜合證券(股)公司研究部經理	宇淞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鍾宜芳	女 62	113.06.12	3	112.06.09	210,000	0.08	210,000	0.08	—	—	—	—	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隊少年輔導組 臺北榮民總醫院社工室社會工作組	—	—

註：本公司需借助徐正民先生多年經營印刷電路板業之專業指導公司，已於112年增設獨立董事席次至四席。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董事長	徐正民	1.曾任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群總經理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0	—
董事	李明熹	1.曾任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經理，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
董事	和成欣業(股)公司： 邱啟新	1.曾任首席創投(股)公司財務長、和成欣業(股)公司財務長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
董事	徐銘杰	1.曾任宇環科技(股)公司業務處經理、志昱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
董事	徐銘鴻	1.畢業於 Golden Gate University 碩士，曾任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

身 分 別	姓 名	專 業 資 格 與 經 驗	獨 立 性 情 形	兼 任 其 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 數	兼 任 其 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家 數	備 註
獨 立 董 事	黃麗美	1.曾任職於志聯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協理、富隆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副理等，具五年以上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0	0	註 1
獨 立 董 事	蕭世棋	1.曾任職於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海外投資部副總經理、香港滙豐銀行海外投資部副總裁等，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關務人員特考合格。 3.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0	0	註 2
獨 立 董 事	林秋蓮	1.曾任職於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金融交易部協理、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基金經理人等，具五年以上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1	1	註 2
獨 立 董 事	鍾宜芳	1.曾任職於臺北市政府少年隊少年輔導組及臺北榮民總醫院社會工作組，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註 2

註1：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註2：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章，董事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
(E)產業知識。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F)國際市場觀。

(C)經營管理能力。
(G)領導能力。

(D)危機處理能力。
(H)決策能力。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例目標為30%以上，目前女性董事占比為40%。現任董事會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對本公司各項業務指點良多。另外，112年補選一席從事社會工作多年之獨立董事，藉助其經驗以增進公司社會面之永續發展，董事會多元化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身分別	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以上	3年以下	4年至6年	7年至9年	10年以上	銀行、證券	製造	社會工作	財務會計	金融管理	社會服務	企業管理			
董事	徐正民	中華民國												✓							✓		
董事	李明熹														✓							✓	
董事	邱啟新															✓							✓
董事	徐銘杰															✓							✓
董事	徐銘鴻													✓									✓
獨立董事	黃麗美																✓				✓		
獨立董事	蕭世棋																	✓				✓	
獨立董事	林秋蓮																✓					✓	
獨立董事	鍾宜芳																✓		✓				✓

(2)董事會獨立性

(A)本公司董事會有九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四名，獨立董事之比重為 44%，董事兼任員工身分不超過二分之一，且董事間未有超過半數席次具配偶或二等親內親屬關係，綜觀前述董事會行使職權應具獨立性。另本年度擬提名黃麗美小姐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雖其任期已達三屆(任職期間為：104/6/12~113/6/30)，但考量其具有多年上市公司財會主管經驗，能為本公司提供重要建言，並給與董事會監督及提供專業意見，故擬繼續提名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預計 116 年度起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將不逾三屆。

(B)本公司全體董事間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親屬關係情事；另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柏凱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4.89%
	郁弘股份有限公司	3.81%
	邱立堅	3.48%
	李凱萍	2.65%
	邱俊傑	2.41%
	邱弘猷	2.12%
	柏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
	邱陳惠美	1.96%
	易水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
	邱暉捷	1.71%

4.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柏凱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邱士楷	25.00%
	邱柏君	25.00%
	邱瑪格	20.83%
	李凱萍	16.67%
	邱弘茂	12.50%
郁弘股份有限公司	新捷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57%
	吳岳峰	0.07%
	邱啟新	0.07%
	邱弘茂	0.07%
	邱俊傑	0.07%
	邱立堅	0.07%
	邱碧川	0.07%
易水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俊堯	99.99%
柏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柏凱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03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徐正民 (註 1)	男	106.06.08	1,486,183	0.55	147	0.00	—	—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 華通電腦(股)公司製造部 副總經理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理 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 業群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信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TP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志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志超代表人) 宇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志超代表人)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宇環代表人) 志昱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統盟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志超代表人) 統盟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Yang An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 Chau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長 Chi Yao Limited 董事長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董事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李明熹	男	096.09.01	1,756,189	0.65	—	—	—	—	大同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經理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 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董事(志超代表人)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宇環代表人) 志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統盟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趙榮華	男	106.08.01	63,000	0.02	—	—	—	—	元智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統盟電子(股)公司業務副 總 宇環科技(股)公司業務副 總	—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正傑	男	108.10.01	68,354	0.03	107	0.00	—	—	成功大學航太系 國勝企業(股)公司課長 瀚宇博德(股)公司業務部 副總經理 昆山元茂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業務部副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宋培宜 (註 2)	男	114.03.12	129,693	0.05	—	—	—	—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 太平洋科技課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業務副 總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秀杏	女	106.09.04	350,000	0.13	—	—	—	—	台大商學研究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 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理 文曄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及監察人 志遠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宇環科技(股)公司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治理主管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志超代表人) Chi Yao Limited 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	—	—
製造處處長	中華民國	潘泰峰	男	111.10.07	24,600	0.01	—	—	—	—	萬能科大工業管理系 統盟電子(股)公司工程部经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	—	—
工程處處長	中華民國	高茂盛	男	101.01.01	32,500	0.01	—	—	—	—	東海大學化學工程系 耀華電子(股)公司工程課 長 信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監察人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行政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浩仁	男	112.11.13	1,000	0.00	204	0.00	—	—	仁德醫專檢驗科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製造處處長	中華民國	田煥生	男	112.11.13	5,000	0.00	—	—	—	—	中原大學化工系 志昱科技(股)公司製造部處長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製造處處長	—	—	—
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邱令凱	男	112.11.13	45,000	0.02	—	—	—	—	光啟高中電子科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業務處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業務處處長	—	—	—

註 1：本公司需借助徐正民先生多年經營印刷電路板業之專業指導公司，已於 112 年增設獨立董事席次至四席。

註 2：副總經理宋培宜先生於 113 年 7 月 10 日離職解任，因需借重其業務專長，故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2 日重新聘任。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資訊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9)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9)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0)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公司(註6)
董事長	徐正民	—	—	—	—	3,707	3,707	86	134	3,792 0.51%	3,840 0.51%	3,463	9,991	0	0	6,400	0	13,655 1.83%	20,271 2.72%	無
董事	李明焄	—	—	—	—	906	906	86	140	992 0.13%	1,046 0.14%	4,483	5,170	108	108	3,900	0	9,483 1.27%	10,224 1.37%	
董事	和成欣業(股)公司	—	—	—	—	906	906	0	0	906 0.12%	906 0.12%	0	0	0	0	0	0	906 0.12%	906 0.12%	
董事	代表人：邱啟新	—	—	—	—	0	0	86	86	86 0.01%	86 0.01%	0	0	0	0	0	0	86 0.01%	86 0.01%	
董事	徐銘杰	—	—	—	—	906	906	86	116	992 0.13%	1,022 0.14%	3,399	4,273	91	91	2,600	0	7,082 0.95%	7,986 1.07%	
董事	徐銘鴻	—	—	—	—	906	906	86	110	992 0.13%	1,016 0.14%	1,048	1,935	35	60	1,900	0	3,975 0.53%	4,911 0.66%	
董事	江榮國(註11)	—	—	—	—	434	434	49	49	483 0.06%	483 0.06%	0	0	0	0	0	0	483 0.06%	483 0.06%	
董事	林振旻(註11)	—	—	—	—	434	434	49	49	483 0.06%	483 0.06%	0	0	0	0	0	0	483 0.06%	483 0.06%	
董事	后祥雯(註11)	—	—	—	—	434	434	49	49	483 0.06%	483 0.06%	0	0	0	0	0	0	483 0.06%	483 0.06%	
董事	藍英瑛(註11)	—	—	—	—	434	434	49	49	483 0.06%	483 0.06%	0	0	0	0	0	0	483 0.06%	483 0.06%	
董事	李政信(註11)	—	—	—	—	434	434	49	49	483 0.06%	483 0.06%	0	0	0	0	0	0	483 0.06%	483 0.06%	
董事	亞達投資有限公司	—	—	—	—	434	434	0	0	434 0.06%	434 0.06%	0	0	0	0	0	0	434 0.06%	434 0.06%	

	邱亭文(註 11)	—	—	—	0	49	49	49	0	0	0	0	0	0	0	49	49
獨立董事	黃麗美	—	—	—	906	110	110	1,016 0.14%	0	0	0	0	0	0	0	1,016 0.14%	1,016 0.14%
獨立董事	蕭世棋	—	—	—	906	110	110	1,016 0.14%	0	0	0	0	0	0	0	1,016 0.14%	1,016 0.14%
獨立董事	林秋蓮	—	—	—	906	110	110	1,016 0.14%	0	0	0	0	0	0	0	1,016 0.14%	1,016 0.14%
獨立董事	鍾宜芳	—	—	—	906	110	110	1,016 0.14%	0	0	0	0	0	0	0	1,016 0.14%	1,016 0.14%

1.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本公司「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之規定，包含固定報酬每月領取不高於10,000元、車馬費親自出席每次得領取不高於15,000元及董事酬勞獲利得依章程之規定提撥，分配依其在職比例及個人貢獻率為計算基礎計算，前所述之報酬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無。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為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

註 6：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係指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8：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係指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其所領取之酬金，則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江榮國、林振昱、后祥雯、藍英瑛、李政信及亞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邱亭文等董事已於113年6月12日解任。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7)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 8)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本公司		合併公司 (註 4)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徐正民	1,864	8,389	0	0	1,599	1,602	6,400	0	6,439	0	9,863 1.32%	16,430 2.20%	無
總經理	李明熹	1,486	2,173	108	108	2,997	2,997	3,900	0	3,900	0	8,491 1.14%	9,178 1.23%	
總經理	林經堯 (註 9)	1,871	2,146	108	108	1,298	1,298	600	0	600	0	3,877 0.52%	4,152 0.56%	
總經理	林大明 (註 9)	630	837	36	36	346	346	0	0	0	0	1,012 0.14%	1,219 0.16%	
副總經理	宋培宜 (註 9)	923	1,045	53	53	526	526	0	0	0	0	1,502 0.20%	1,624 0.22%	
副總經理	趙榮華	1,369	1,851	108	108	938	938	2,100	0	2,100	0	4,515 0.60%	4,997 0.67%	
副總經理	陳正傑	1,474	1,474	106	106	1,221	1,221	2,800	0	2,800	0	5,601 0.75%	5,601 0.75%	
副總經理	胡秀杏	1,420	1,420	108	108	473	473	1,800	0	1,800	0	3,801 0.51%	3,801 0.51%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係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 4：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係指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6：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a.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其所領取之酬金，將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9：林經堯先生已於 114 年 1 月 1 日退休，林大明先生及宋培宜先生分別於 113 年 4 月 22 日及 113 年 7 月 10 日解任。114 年 3 月 12 日再聘宋培宜先生回任副總經理。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7)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 8)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本公司		合併公司 (註 4)		本 公 司	合 併 公 司 (註 4)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徐正民	1,864	8,389	0	0	1,599	1,602	6,400	0	6,439	0	9,863 1.32%	16,430 2.20%	無
總經理	李明熹	1,486	2,173	108	108	2,997	2,997	3,900	0	3,900	0	8,491 1.14%	9,178 1.23%	
總經理	林經堯	1,871	2,146	108	108	1,298	1,298	600	0	600	0	3,877 0.52%	4,152 0.56%	
副總經理	陳正傑	1,474	1,474	106	106	1,221	1,221	2,800	0	2,800	0	5,601 0.75%	5,601 0.75%	
副總經理	趙榮華	1,369	1,851	108	108	938	938	2,100	0	2,100	0	4,515 0.60%	4,997 0.67%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徐正民	0	6,400	6,400	0.86%
	總經理	李明熹	0	3,900	3,900	0.52%
	總經理	林經堯	0	600	600	0.08%
	副總經理	趙榮華	0	2,100	2,100	0.28%
	副總經理	陳正傑	0	2,800	2,800	0.38%
	副總經理	胡秀杏	0	1,800	1,800	0.24%
	製造處處長	潘泰峰	0	1,500	1,500	0.20%
	工程處處長	高茂盛	0	1,200	1,200	0.16%
	行政處處長	陳浩仁	0	1,800	1,800	0.24%
	製造處處長	田煥生	0	2,100	2,100	0.28%
	業務處處長	邱令凱	0	2,100	2,100	0.28%

註1：係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92年0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對象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本公司	合併公司	本公司	合併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5.65	6.88	11.35	12.3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18	6.30	12.90	13.85

註：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 112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減少，係因 113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董事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提撥數較 112 年減少所致。

2.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故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核議經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定酬金如下：

A.固定報酬：僅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參與公司治理，每月得領取以不高於新台幣壹萬元範圍內為原則，做為其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一般董事不得領取固定報酬。

B.車馬費：為董事前往公司開會所應領之交通費用，僅親自出席者得領取車馬費以不高於新台幣壹萬伍仟元範圍內為原則。

C.董事酬勞：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資位加給、職務加給，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年資之差異並參照同業及「經理人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報酬發放辦法」按月支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提撥 5%~15%為員工酬勞。經理人之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職級標準之調整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之，調整亦同。

(3)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113 年度本公司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31.79%，董事酬金提撥率及員工酬勞提撥率較上年度減少，故董事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故較 112 年度減少。

(4)訂定酬金之程序：

A.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考核與考績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B.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5)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營階層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B.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徐正民	11	0	100.00	—
董事	李明熹	11	0	100.00	—
董事	江榮國	4	0	100.00	註
董事	徐銘杰	11	0	100.00	—
董事	徐銘鴻	11	0	100.00	—
董事	林振旻	4	0	100.00	註
董事	藍瑛瑛	4	0	100.00	註
董事	李政信	4	0	100.00	註
董事	后祥雯	4	0	100.00	註
董事	和成欣業(股)公司 代表人：邱啟新	11	0	100.00	—
董事	亞達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亭文	4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黃麗美	11	0	100.00	—
獨立董事	蕭世棋	11	0	100.00	—
獨立董事	林秋蓮	11	0	100.00	—
獨立董事	鍾宜芳	11	0	100.00	—

註：113 年 6 月 12 日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第 25 頁至 28 頁。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3.董事/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113年02月02日第十屆第二十一一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預計發放標準。

利益迴避董事：徐正民、李明熹、徐銘杰及徐銘鴻。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條之規定，除董事徐正民、李明熹、徐銘杰及徐銘鴻四人需迴避並不得參與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3年06月12日第十一屆第一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

利益迴避董事：黃麗美、蕭世棋、林秋蓮及鍾宜芳。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條之規定，除黃麗美、蕭世棋、林秋蓮及鍾宜芳四位獨立董事需迴避並不得參與表決外，餘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4年01月17日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配發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

利益迴避董事：徐正民、李明熹、徐銘杰及徐銘鴻。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條之規定，除董事徐正民、李明熹、徐銘杰及徐銘鴻四人需迴避並不得參與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4) 114年01月17日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預計發放標準。

利益迴避董事：李明熹。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條之規定，除董事李明熹需迴避並不得參與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4.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已於114年3月12日提報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88.4 分超越標準，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對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92.9 分(平均)顯著超越標準，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89 分超越標準，顯示薪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89.1 分超越標準，顯示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 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9次，審計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黃麗美	9	0	100.00	—
委員	蕭世棋	9	0	100.00	—
委員	林秋蓮	9	0	100.00	—
委員	鍾宜芳	9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請詳第25頁至第28頁。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4.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107年06月08日成立，取代原有監察人功能，各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本屆審計委員會113年06月12日至116年06月11日止，本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為黃麗美女士。
- 5.本公司於107年03月1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明訂其運作以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目的。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至刊印日止共舉行9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財務報表稽核
 - (2)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重大之資產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
 - (4)評估內控制度有效性
 - (5)委任簽證會計師
- 6.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期	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意見及公司之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規定事項
113.02.02	第2屆第19次	1. 審議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向本公司融資借款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3.03.15	第2屆第20次	1. 審議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審議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日期	會期	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意見及公司之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規定事項
		3. 審議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4. 審議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5. 審議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簽證會計師續聘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3.04.22	第 2 屆 第 21 次	1. 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3.05.13	第 2 屆 第 22 次	1. 審議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2. 審議本公司對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背書保證及其授信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3.08.12	第 3 屆 第 1 次	1. 推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互推黃麗美委員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否
		2. 審議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3. 審議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4. 審議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內部稽核實施細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日期	會期	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意見 及公司之處理	證交法第 14條之5規 定事項
		則。		
113.11.13	第 3 屆 第 2 次	1. 審議資金貸與意圖評估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審議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3. 審議一一三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4. 審議擬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5. 審議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6. 審議擬訂定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4.01.17	第 3 屆 第 3 次	1. 審議本公司對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LTD.背書保證及其授信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審議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LTD.向本公司融資借款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4.03.12	第 3 屆 第 4 次	1. 審議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審議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日期	會期	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意見及公司之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規定事項
		3. 審議擬修訂本公司「薪工管理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4. 審議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續聘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5. 審議資金貸與意圖評估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4.04.11	第 3 屆 第 5 次	1. 審議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審議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7.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呈核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如有需要進一步了解稽核執行狀況及追蹤結果，隨時與稽核主管聯繫，內部稽核主管並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並備詢討論。
- (2)獨立董事分別於113年02月02日、113年03月15日、113年04月22日、113年05月13日、113年08月12日、113年11月13日、114年03月12日與稽核主管就113年各季稽核計畫執行進度與部分執行細節進行溝通；稽核單位於113年度執行稽核計畫項目時，並未發現重大異常或違規事項及應即刻呈報獨立董事之事項。
- (3)獨立董事於114年03月07日與會計師就重要法規更新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本公司股務交由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並設有人員專職維護與股東之聯繫，隨時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關係。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本公司已訂立「公司與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公司間往來作業程序」，並依法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適當之防火牆機制。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本公司已訂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內線交易之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第十一屆有九席董事，含四位獨立董事，其中三位董事為女性，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決策能力者有李明熹、徐正民、邱啟新；具備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者有黃麗美；徐銘杰、徐銘鴻等則分別長於行政管理及行銷業務；鍾宜芳曾任社會服務事務；蕭世棋、林秋蓮則對投資及金融事務熟稔。本公司獨立董事占比為44%、女性董事占比為33%、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44%，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三年以下，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7-9年，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2位董事年齡在70歲以上，5位在61~70歲，1位在41~50歲，1位在31~40歲，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30%以上。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訂有多元化的政策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2.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於107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運作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 3.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逐年檢視修訂之。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公司經營成果及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酬並考量提名續任。 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已於114年3月12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詳參閱第24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4.本公司財務部於每年1月底前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一次，並參考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112年度審計品質指標(AQIs)，作為評估續聘任簽證會計師之參考，經評估評估陳宜君會計師及連淑凌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相關評估結果已於114年3月12日提報於董事會，評估標準詳參閱第35~36頁。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1.本公司於110年05月11日經董會通過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配置適任人員處理公司治理事務。 2.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督導，由股務單位負責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各次董事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變更登記、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定期提供董事進修資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符合資格之檢視結果、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3.公司治理主管目前由財務處胡秀杏副總兼任，其具備豐富的財經背景及專業經理實務經驗。 4.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詳第35頁。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有相關部門人員負責，並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無重大差異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https://www.tpt-pcb.com.tw)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公司目前皆依各季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並準時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與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度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進修之情形：公司不定期為董事提供適當之進修課程訊息。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控管依據及風險衡量之標準用。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產銷會議中檢討改進。 8.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已改善情形，及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評估項目	113年度優先加強事項		114年度優先加強事項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於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公司於五月底召開股東會。	
提升資訊透明度	依據GRI準則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公司每年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董事會定期(每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揭露評估程序。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訂至少每三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一次。	

本公司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迄				
董事	徐正民	113.06.12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
董事	李明熹	113.06.12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
董事	徐銘杰	113.06.12	113.09.20	113.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
董事	徐銘鴻	113.06.12	113.09.20	113.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
董事	邱啟新	113.06.12	113.06.07	113.06.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企業目標營運模式的優化與實務運作	3	—
董事	邱啟新	113.06.12	113.12.06	113.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3	—
獨立董事	黃麗美	113.06.12	113.07.09	113.07.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
獨立董事	黃麗美	113.06.12	113.07.23	113.07.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雲端世代之科技風險發展趨勢	3	—
獨立董事	蕭世棋	113.06.12	113.08.16	113.08.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料中心再進化：矽光子與人工智慧伺服器的發展趨勢	3	—
獨立董事	蕭世棋	113.06.12	113.09.04	113.09.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碳排宣導會	3	—
獨立董事	林秋蓮	113.06.12	113.02.21	113.02.21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暨社團法人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打造企業韌性供應鏈	3	—
獨立董事	林秋蓮	113.06.12	113.08.16	113.08.1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料中心再進化：矽光子與人工智慧伺服器的發展趨勢	3	—
獨立董事	鍾宜芳	113.06.12	113.03.29	113.03.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
獨立董事	鍾宜芳	113.06.12	113.07.26	113.0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PMI / NMI 獨家剖析	3	—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迄				
胡秀杏	113.01.11	113.01.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6	—
胡秀杏	113.02.26	113.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6	—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部門	人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稽核室	1
國際內部稽核師	稽核室	1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及評估結果：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無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本公司是否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	是	是
是否未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是	是
審計及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性是否符合需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階層及董事保持良好溝通	是	是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記錄	是	是
是否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證管法令及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是	是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人員是否具穩定性	是	是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及獨任性
是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是	是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請詳第 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委員共計 4 人，本屆委員任期自 113 年 06 月 12 日至 116 年 06 月 11 日止。其職責為：

①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②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各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黃麗美	6	0	100.00	—
委員	蕭世棋	6	0	100.00	—
委員	林秋蓮	6	0	100.00	—
委員	鍾宜芳	3	0	100.00	註

註：新任 113 年 6 月 12 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①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形。

②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紀錄：

日期	會期	內容摘要	薪酬委員意見及公司之處理
113.02.02	第 5 屆第 9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預計發放標準。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113.03.15	第 5 屆第 10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113.05.13	第 5 屆第 11 次	1. 配發 112 年度董事酬勞案。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113.08.12	第 6 屆第 1 次	1. 推選第六屆薪酬委員會之召集人。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互推黃麗美委員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2. 擬修訂『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部分條文案。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日期	會期	內容摘要	薪酬委員意見及公司之處理
114.01.17	第 6 屆 第 2 次	1. 配發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案。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2. 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預計發放標準。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114.03.12	第 6 屆 第 3 次	1.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2. 本公司新增聘經理人案。	經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本公司於民國106年08月08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下設有綠色永續、合作伙夥、幸福職場、社會關懷及公司治理等五個小組。 2.永續發展委員會為董事會授權之永續發展推動單位，並規定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應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3.目前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召集相關部門主管或指定人員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之規畫及執行。 4.永續發展委員會已於114年03月12日向董事會報告113年度執行情形，董事會針對執行結果已確實知悉。此外，董事會向永續發展委員會進一步確認 ESG 報告編制進度及編製過程中所發現問題，以確認公司符合提交規定及瞭解後續公司可強化方向。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合併公司依據重大性原則評估主要範圍包括志超科技平鎮廠、高雄廠、無錫廠、中山廠、遂寧廠、越南廠及宇環科技(股)公司，揭露範疇占合併財報淨營收99.99 %。 2.合併公司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風險評估，並依風險評估結果，訂定相關風險評估政策或策略如下，具體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tr><tr><td rowspan="2">環境</td><td>能源及溫室氣體管理</td><td>合併公司重視能源與溫室氣體管理，承諾更有效地控制能源使用，降低日常營運及製程的碳排放量。我們將採用節能技術，優化能源效率，並恪守相關空氣汙染管理法規，減少有害物質的排放。</td></tr><tr><td>廢棄物管理</td><td>有效的廢棄物管理不僅有助於減少資源浪費、降低處理成本，還能確保符合環保法規，減少對環境</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能源及溫室氣體管理	合併公司重視能源與溫室氣體管理，承諾更有效地控制能源使用，降低日常營運及製程的碳排放量。我們將採用節能技術，優化能源效率，並恪守相關空氣汙染管理法規，減少有害物質的排放。	廢棄物管理	有效的廢棄物管理不僅有助於減少資源浪費、降低處理成本，還能確保符合環保法規，減少對環境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能源及溫室氣體管理	合併公司重視能源與溫室氣體管理，承諾更有效地控制能源使用，降低日常營運及製程的碳排放量。我們將採用節能技術，優化能源效率，並恪守相關空氣汙染管理法規，減少有害物質的排放。										
	廢棄物管理	有效的廢棄物管理不僅有助於減少資源浪費、降低處理成本，還能確保符合環保法規，減少對環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的負面影響。確實執行廢棄物管理是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關鍵，同時提升公司形象，增強客戶和投資者對其永續承諾的信任，進一步強化市場競爭力。
			客戶關係管理	良好的客戶關係管理有助於公司識別市場趨勢，優化產品與服務，增進客戶滿意度與忠誠度，從而提高競爭力和實現永續發展目標。
			誠信經營	誠信是我們經營的核心價值。我們承諾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維護公開透明的業務往來環境，並杜絕任何形式的不當行為。我們將透過內部教育訓練和嚴格的監督機制，確保員工和合作夥伴皆遵守誠信原則。
			公司 治理 資訊安全管理	合併公司深知資訊資產的重要性，並承諾採用最先進的技術和管理措施，保護客戶和合作夥伴的敏感資訊不受威脅。我們將持續優化資訊安全系統，並定期進行風險評估與演練，以確保資訊安全的完整性、可用性及機密性。
			採購實務與管理	嚴格遵循國內外相關採購規範，確保合法合規，杜絕使用衝突礦產，並優先考慮在地採購及綠色採購，以減少對環境、社會的影響。要求供應商也遵守相同規範，建立稽核制度，定期對其進行評估與稽核，確保供應商在環境友善和勞動安全方面達到標準，並持續提高相關表現，創造更加永續和負責任的供應鏈。
			社會 安全與健康	合併公司承諾為員工創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遵循國際和地方相關法規，採取預防性措施以降低職業危害。我們將持續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安全訓練和健康促進計劃，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與福祉，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安心工作。	
			人才培育與招募	具備持續創新與市場競爭力的人力資源，能促進企業成長，應對快速變化的市場需求。合併公司透過吸引優秀人才、優良的培訓課程，支持公司長期的永續發展目標。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本公司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原則，對一切生產製程與環境保護設備都以最佳技術為考量，堅持使用 RoHS 與無鹵材料，以符合環境保護綠色產品及保護地球生態資源。另公司內部透過將空調設定在合宜的溫度、導入電子簽核等方式執行有效的環境管理制度。 2.合併公司已取得 ISO14001驗證(本公司:有效期至115年07月23日)；本公司及中國各廠區另取得 QQC080000驗證，期持續落實環境保護，善盡企業責任。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合併公司廢棄物依廢棄物清理法執行，並依規定上網申報流向。其中，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有害事業廢棄物-酸性蝕刻液，更是透過完善的回收作業，成為其他產業重要的再生物料。此外，本公司生產使用之原料-銅箔絕大多數亦是採用符合低碳環保的100%再生原料。藉由重複利用物料，降低廢棄物產出，113年度志超的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率達85.86%。 合併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照明設備選用省電環保標章產品，並更換及維護廠內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合併公司之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因應措施，請參詳第43~46頁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	✓		1.合併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結果、確信情形、減量政策，請參詳第47頁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2.用水量(百萬公升) <table><tr><th>項目</th><th>112年度</th><th>113年度</th></tr><tr><td>營業淨額百萬元</td><td>18,934</td><td>17,708</td></tr><tr><td>用水量</td><td>4,310.75</td><td>4,359.67</td></tr><tr><td>水資源密集度 (用水量/營業淨額)</td><td>0.23</td><td>0.25</td></tr></table> 用水量較上一年度增加1.13%，其中無錫廠在取水來源上，使用城市汙水廠處理後的再生水代替自來水；2022 年度起迄今均為江蘇省之省級節水型企業。無錫廠再生水使用量較上一年度增加41.94%。 3.廢棄物(噸) <table><tr><th>項目</th><th>112年度</th><th>113年度</th></tr><tr><td>有害廢棄物</td><td>38,794.2</td><td>38,219.2</td></tr><tr><td>非有害廢棄物</td><td>8,491.4</td><td>10,216.5</td></tr><tr><td>循環再利用率(%)</td><td>87.21</td><td>85.86</td></tr></table> 註：循環再利用率=回收再利用總量/總廢棄物總量 x100% 中國大陸各廠區啟用回收酸性蝕刻廢液流程，透過內部處理，確保廢液在廠內得到安全處理，並且在廠內重新利用於生產及其他用途，取代委外清運，除了減少清運成本外，更減少危險廢棄物對外部環境的衝擊。113年中國大陸廠區及越南廠酸性及鹼性蝕刻廢液分別回收為12,670 m³及 3,726.5 m³。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營業淨額百萬元	18,934	17,708	用水量	4,310.75	4,359.67	水資源密集度 (用水量/營業淨額)	0.23	0.25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有害廢棄物	38,794.2	38,219.2	非有害廢棄物	8,491.4	10,216.5	循環再利用率(%)	87.21	85.86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營業淨額百萬元	18,934	17,708																										
用水量	4,310.75	4,359.67																										
水資源密集度 (用水量/營業淨額)	0.23	0.25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有害廢棄物	38,794.2	38,219.2																										
非有害廢棄物	8,491.4	10,216.5																										
循環再利用率(%)	87.21	85.86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本公司對員工安全、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及取得的相關驗證，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 2. 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共計十四位委員，任期兩年，每三個月召開一次會議以檢討廠區安全衛生事務。會議由管理代表主持，並以資方為主任委員，綜理會務。委員會由主任委員指定一人為秘書，輔助其綜理會務。職安委員會之勞方代表依法規定共計六人，占比42.86%。 3. 合併公司113年度職業安全教育訓練計7,194人次，合計34,458.5小時。 4. 本公司每月統計職災案件，並依主管機關規定申報，113年度排除員工上下班及身體因素，無職災案件，本公司將持續檢視工作環境及加強職安宣導，以為員工安全把關。 5. 本公司每年度進行二次消防演練，113年度無火災件數，故無因火災致死傷人數及比率，亦無因應火災相關改善措施。 6. 合併公司已取得 ISO45001驗證(本公司效期至116年11月10日)。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合併公司訂有「資位職位敘任辦法」鼓勵員工多方位學習，113年度內、外部教育訓練時數共計162,162小時，平均每位員工受訓43.27小時。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 合併公司目前取得 ISO9001、QC080000及IATF16949等認證，以保障客戶安全及提供客戶全方位之產品品質。此外，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其中針對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要求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 2.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如有客戶申訴得隨時與本公司聯絡。113年度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已於114年3月12日提報董事會。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		合併公司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並提供有效期限內之證書；若供應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無法取得品質管理系統之驗證，需由本公司管理部門每年進行品質管理系統稽核。 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稽核，內容包含風險評估、供應商監視、供應商品質管理系統開發、產品稽核、製程稽核等。113年預計稽核138家供應商及承包商，實際稽核達成率100%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雖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但已訂定並履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公平合理方式對待客戶，要求供應商遵守社會環境責任協議之規範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此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贊助經費：提供桃園地區捐贈國中、小學之假日餐費及輔助教學設備；提供各級學校棒球訓練經費。																
2.社區參與：持續持續對廠區外公共空間與行道樹等進行整理維護；推廣藝文活動，不定期贊助藝文活動經費；善盡社會關懷，對弱勢團體不定期捐款。本公司近兩年投入公益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table><tr><th>項目</th><th>112年度</th><th>113年度</th></tr><tr><td>弱勢關懷</td><td>2,920</td><td>200</td></tr><tr><td>教育扶持</td><td>1,457</td><td>1,564</td></tr><tr><td>體育推動</td><td>1,698</td><td>1,700</td></tr></table>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弱勢關懷	2,920	200	教育扶持	1,457	1,564	體育推動	1,698	1,700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弱勢關懷	2,920	200														
教育扶持	1,457	1,564														
體育推動	1,698	1,700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志超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負責環境相關風險之成員，不定期討論各項議題對組織內部和外部的潛在影響，包含鑑別及評估氣候變遷風險及因應氣候衝擊。在鑑別出氣候相關衝擊後，與高階主管開會研討氣候相關風

項目	執行情形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險與機會，針對風險可能造成的危害，提出改善建議與措施，以調適減緩氣候財務風險，並找出相對應的氣候財務機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整年度 ESG 績效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依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方法學，定義短期為未來 1~3 年內、中期為未來 3~5 年內、長期為未來 5 年以上。針對鑑別之主要風險與機會本公司均擬訂因應計畫。相關風險與機會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針對鑑別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已考量營收、成本、資產…等面向的潛在財務影響，年均溫方面，廠區所在之桃園市及高雄市，於世紀中前可能達到升溫 2°C，影響空調電費增加、儀器及設備壽命減少、現有資產沖銷和提前報廢、基礎設施成本升高以及部份商品減產可能性。臺灣地區各據點世紀中平均最大日降雨量增加幅度並未超過「3D 災害潛勢地圖」致災標準：24 小時降雨 650 毫米，因此無立即性洪災淹水風險，但仍有機率因颱風、周邊淹水等情形，造成案場停工、運輸困難、供應鏈中斷、人員缺勤之可能，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為了鑑別和評估與營運相關的重大衝擊或風險，永續發展委員會未來將定期評估氣候變遷風險，以了解具體的潛在財務影響，作為政策制定和目標的基礎，建立氣候管理程序，並持續監控氣候風險管理成效與實行情形。 志超氣候風險分析之情境考量參考，包含國家自主貢獻（NDCs, National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與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BT, Science Based Target）等轉型情境及 RCP 2.6、RCP 8.5 等實體情境。本公司針對不同情境下可能衍生的政策、法規、市場與科技的轉變、商譽及實質性風險等面向分別進行風險與機會分析，相關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項目	執行情形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為減少氣候變遷造成的風險影響，達成減碳節能目標，使用指標管理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會，志超長期推動「節能減碳措施」，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志超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請參考下列 1-1 及 1-2 說明。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參考下列 1-1 及 1-2 說明。

10.其他有助於氣候相關資訊之執行情形：					
A.氣候相關風險及財務影響					
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影響期間	風險內容說明	潛在財務影響	調適與因應作為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節能產品的法律和標準	長期	● 根據 2021 年上路的再生能源條例用電大戶條款規定，契約容量在 5,000 瓩以上的用電戶，需在 5 年內自備 10% 綠電。	● 能源成本增加 ● 可能產生罰款	● 於廠房導入節能減碳設備，如：高效能空壓機、冰水主機增設及汰換程節能燈具。 ● 志超集團於 2024 年首次採購再生能源電力，總計購置 278.2 萬度綠電。
	當地法規	中期	● 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 ● 臺灣《空氣汙染防制法》 ● 越南《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 ● 廣東省中山市天然氣鍋爐排放標準	● 減碳成本增加 ● 可能產生罰款	● 設立越南廠時，遵循法律規定，實施全面環境評估報告。 ● 遂寧廠：有機廢氣治理措施由「水噴淋+UV 光解+活性碳吸附」升級改造為「水噴淋+乾式過濾器+活性碳吸附脫附+催化燃燒」，減少 VOCs 排放量 ● 中山廠：2023 年 4 月投入新臺幣 476 萬元，更換壓合用導熱鍋爐及製程加熱用熱水鍋爐為低碳燃燒機，NO_x 排放降至 <30mg/m³，達成減排效益。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	短期	● 可能造成產線停擺 ● 人員出勤率受影響 ● 運輸中斷、貨物損失 ● 颱風可能造成停水停電，將導致無法生產，可能影響設備功能	● 每年需編列保險費預算 ● 工期受影響 ● 設備、人員損失 ● 若缺水需購水應急	● 妥善規劃產物保險，轉移遭遇極端天氣所致損失。 ● 抬高安全庫存量，以應對物流中斷或停產所致之交期延宕違約風險。 ● 重要設備做足防風、防水的安全設施，減少財損。 ● 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

					書。
	長期性				
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影響期間	風險內容說明	潛在財務影響	調適與因應作為
	年均溫上升	長期	- 儀器設備壽命減少 - 冷氣需更高致冷強度 - 夏季尖峰用電造成廠房停電，而造成作業停擺及產品報廢。	- 增加設備採購支出 - 電費增加 - 產能下降	- 汰換節能效益高的空調設備，減少設備耗能。 - 加強新建建物隔熱效果，以降低空調設備耗能。 - 定期檢修保養儀器設備，延長使用年限。 - 預備發電器材，以應對限電、斷電等情形。
B.氣候相關機會及財務影響					
類型	氣候相關機會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資源效率	- 紙張、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 轉用更高效率的電器設備 - 循環經濟 - 節能產品的法律和標準		- 減低耗材購買金額 - 降低用電量與碳排放 - 循環經濟讓產品更有永續賣點 - 購買節能電器補助		- 新建廠房採用綠建材，採購政府補助機型之節能設備，提升製造過程的能資源使用效率 - 合併公司共執行 12 項減能減碳方案，主要目標為減少電力、柴油及天然氣的使用量，以達到減少碳排放的效果，此 12 項減碳措施共計減少 56,499.781GJ 的能源消耗，更減少碳排放約 9,137.484 公噸 CO₂e，成本約為 80,804 仟元。
產品服務	- 面對氣候變遷風險，即時回饋最新資訊、提升服務品質 - 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 開發新產品和服務的研發與創新		- 提供多元服務與商品，符合市場需求，提升公司名譽與知名度 - 帶來新產品或新服務的商機，增加營收。		- 利用設計變更方式，縮減途程，減少生產製程 - WPNL 以大排版作業，減少生產次數，降低製程的能源消耗。
韌性	將氣候變遷風險與處理方式彙整，提升公司應變能力		加強企業韌性，減低氣候變遷帶來的損失，同時也減少客戶的損失		- 永續報告書將每年導入 TCFD，以有效辨識出各項氣候風險及因應對策，提升組織營運韌性。 - 持續於公司內部價值鏈各階段投入氣候變遷因應作為，如採用節能設備、節能設計、減碳製程，並要求供應商滿足有關環境友善之標準，攜手合作夥伴打造永續供應鏈。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溫室氣體排放量值表如下，範圍包含志超科技平鎮廠、高雄廠(志昱科技)、無錫廠、中山廠、遂寧廠、宇環科技及越南廠。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營業額百萬元)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營業額百萬元)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 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 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 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 表所有公司
直接排放(範疇一)	850.265	11,969.234	0.045	0.632	1012.700	11,709.202	0.057	0.661
間接排放(範疇二)	14,659.944	232,442.539	0.774	12.276	13,491.388	234,766.285	0.762	13.258
其他間接排放量 (範疇三)	詳細資訊揭露於永續報告書							
營業額(百萬元)	18,934				17,708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本公司預計115年完成溫室氣體經外部查證；子公司則為116年完成。

廠區	112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	艾法諾國際(股)公司	—
中山廠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遂寧廠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無錫廠	杭州萬泰認證有限公司	杭州萬泰認證有限公司
宇環	—	—
高雄廠	—	—
越南廠	—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2-1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中期目標：預計 119 年範疇一及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109 年)降低 20%。

長期目標：預計 139~149 年依各廠所在地法規要求，達成溫室氣體淨零排放。

1-2-2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能源：照明設備使用省電環保標章產品，更換及維護廠內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水資源：實行中水回收計畫，於製程中減少水資源消耗。

廢棄物：力行從生產端開始減少廢棄物，除使用再生原料，更積極提供廢棄物再利用率。

其他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請參閱第 45~46 頁及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2.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3.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1.本公司董事會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作業程序，將相關誠信經營政策予以明文化及制度化，相關作業程序已公佈於公司網站上，以利投資人了解。 2.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以防範左述各款不誠信行為發生。 3.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勞工道德行為規範確實執行，員工如有違反勞工道德行為規範之行為，將依懲戒措施，視情節嚴重性處以不同程度之處分，並作為內部檢討事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1.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2.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1. 本公司以合乎公平道德的方式且恪遵相關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行商業活動之契約。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2.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該委員會人數不少於三人，設置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名。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擔任，副主任委員(總經理)與其他委員(行政處副總及製造處處長)由董事長指派之。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情形。114年03月12日召開會議，並將113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提報至本公司114年03月12日第十一屆第六次董事會。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3年相關執行情形： A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B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C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D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E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F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本公司113年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懲處情形：申訴案例：0件、舉報信箱：0件、貪腐及舞弊案例：0件)；本公司113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課程)計1,409人次，合計16,005人時。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3.若遇有利益衝突而需迴避之事項，亦當自行迴避，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8條、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等，皆有明確規範。如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時，公司應依據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及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4.本公司設置稽核室，其職掌在於調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歷年來本公司並無任何貪污情事之發生。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5.在員工道德行為規範訂定施行，並於工作規則亦訂定相關懲處辦法，並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中宣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1.本公司定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利害關係人可透過「親身舉報」、「電話舉報」及「投函舉報」三種管道依據檢舉事由向發言人、總經理室或稽核主管檢舉；為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將依情節輕重依工作規則提報獎勵，並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2.本公司訂定員工申訴制度，由權責主管負責受理，並指定專人負責調查，案件以密件處理。 3.嚴禁向案情無關者透露案情，即使因調查之需要須與相關人員論及案情時，亦僅能就該員與案情相關部分討論。未依規定保密或向案情無關人員透露案情者，提報議處。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相關規範及執行情形。另於tpt永續報告書亦載明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與客戶協商、履行契約內容，並以公平道德的方式來爭取、協商與履行所有的契約。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董事成員原先全部為經營團隊擔任，逐漸改為引進外部人士擔任，目前共有獨立董事四名，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 2.本公司成員應遵守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範，避免有不誠信行為。

3.在公司網站上，亦闢有專區說明公司治理情形，並附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內、外人士下載參閱。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詳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ajax_t06sg20?parameters=0eb65210d5bdc34ea16e295ccdbad1090f047490e2301f1ba68b34164525fa50e1d5d55f2907af83df59ae82756caca37dd8deda6d21048dd6757f91f6feed9efade4567702b1a82869a09fd73fc40587045cc1a627f2154c4191914ced9039e903dde6a928cc89597c96889484360aa84133451eb4308cf57a68f376cb89023

2.本公司並未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故無會計師審查報告。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113.06.12	股東常會	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8.6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9.0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訂定 113 年 07 月 12 日為分派基準日，並於 113 年 07 月 29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1.0 元。)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8.4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於 113 年 06 月 12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8.4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於 113 年 06 月 12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選舉第十一屆董事/獨立董事。	董事當選名單：徐正民、李明熹、和成欣業(股)公司代表人：邱啟新、徐銘杰、徐銘鴻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黃麗美、蕭世棋、林秋蓮、鍾宜芳。 已於 113 年 07 月 15 日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
		解除新選任獨立董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8.31%，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於 113 年 06 月 12 日發布重訊公告。

2.董事會

日期	會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2.02	第 10 屆 第 21 次	1.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預計發放標準。
		3.	通過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向本公司融資借款案。
113.03.15	第 10 屆 第 22 次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案。
		3.	通過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簽證會計師續聘案。
		7.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等相關事宜案。
		8.	通過選舉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9.	通過本公司受理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案。
113.04.22	第 10 屆 第 23 次	1.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董事會提名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5.	通過總經理林大明職務異動案。
113.05.13	第 10 屆 第 24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	通過配發 112 年度董事酬勞案。
		4.	通過本公司對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背書保證及其授信案。
113.06.12	第 11 屆 第 1 次	1.	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2.	通過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案。
113.06.12	第 11 屆 第 2 次	1.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113.08.12	第 11 屆 第 3 次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背書保證

日期	會期	重要決議事項	
			作業程序」及「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13.11.13	第 11 屆 第 4 次	1.	通過資金貸與意圖評估案。
		2.	通過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4.	通過一一三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5.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退休案。
		6.	通過擬修訂『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部分條文案。
		7.	通過擬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8.	通過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9.	通過擬訂定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
114.01.17	第 11 屆 第 5 次	1.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2.	通過配發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案。
		3.	通過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預計發放標準。
		4.	通過本公司對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LTD.背書保證及其授信案。
		5.	通過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LTD.向本公司融資借款案。
114.03.12	第 11 屆 第 6 次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案。
		3.	通過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4.	通過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薪工管理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7.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續聘案。
		8.	通過本公司新增聘經理人案。
		9.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等相關事宜案。
		10.	通過資金貸與意圖評估案。
		11.	通過一一四年度營運預算案。
114.04.11	第 11 屆 第 7 次	1.	通過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	連淑凌	113.01.01~ 113.12.31	7,390	480	7,870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 350 千元、勘驗報廢 80 仟元及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50 千元。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 03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徐銘杰	—	—	15,000	—
副總經理	宋培宜	(81,900) (註 1)	—	—	—
副總經理	宋培宜	—	—	129,693 (註 2)	—
副總經理	胡秀杏	20,000	—	0	—
製造處處長	潘泰峰	(29,000)	—	0	—
工程處處長	高茂盛	(18,000)	—	0	—

註 1：副總經理宋培宜先生於 113 年 7 月 10 日解任。

註 2：副總經理宋培宜先生於 114 年 3 月 12 日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03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為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匯豐（台灣）商銀託管麥格理銀行投資專戶	12,265,000	4.52	—	—	—	—	—	—	—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10,802,177	3.98	—	—	—	—	徐正民	負責人為配偶	—
陳惠瑤	147	0.00	1,486,183	0.55	—	—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6,575,315	2.42	—	—	—	—	—	—	—
邱啟新	—	—	—	—	—	—	和成欣業(股)公司	副董事長	—
林高煌	6,100,000	2.25	—	—	—	—	裕鐵企業(股)公司	負責人	—
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710,000	2.11	—	—	—	—	—	—	—
群益金鼎託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有限公司	5,552,000	2.05	—	—	—	—	—	—	—
禾豐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3,620,000	1.33	—	—	—	—	—	—	—
仁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26,102	1.26	—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381,549	1.25	—	—	—	—	—	—	—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3,073,783	1.13	—	—	—	—	徐正民	負責人為配偶	—
陳惠瑤	147	0.00	1,486,183	0.55	—	—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九、公司、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2)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志揚投資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5,307,533	100.00	—	—	345,307,533	100.00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21,897	44.21	113,000	0.16	30,935,897	44.37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80,606	20.70	28,121,032	60.13	37,801,638	80.83
Chi Chau International Co., Ltd.	1,153,524	96.13	46,476	3.87	1,200,000	100.00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68,126,618	97.28	—	—	68,126,618	97.28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35,600,000	80.73	8,500,000	19.27	44,100,000	100.00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14,850,000	99.00	150,000	1.00	15,000,000	100.00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	100.00	—	—	—	100.00

註 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各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或截至本公司年報刊印日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資料。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098.01	10	200,000	2,000,000	140,967	1,409,675	員工認股權證行使 8,500	—	98.01.06 經授商字第 09701331690 號
098.07	10	200,000	2,000,000	142,722	1,427,225	員工認股權證行使 17,550	—	98.07.15 經授商字第 09801155160 號
098.09	10	200,000	2,000,000	166,250	1,662,508	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235,283	—	98.09.04 經授商字第 09801203490 號
099.01	10	250,000	2,500,000	194,255	1,942,548	現金增資 228,550；員工認股權證行使 51,490	—	99.01.13 經授商字第 09901005630 號
099.07	10	250,000	2,500,000	213,680	2,136,803	盈餘轉增資 194,255	—	99.07.01 經授商字第 09901140030 號
099.09	10	300,000	3,000,000	231,680	2,316,803	現金增資 180,000	—	99.09.16 經授商字第 09901211780 號
100.12	10	300,000	3,000,000	236,314	2,363,139	盈餘轉增資 46,336	—	100.12.12 經授商字第 10001275880 號
101.08	10	300,000	3,000,000	251,314	2,513,139	現金增資 150,000	—	101.08.06 經授商字第 10101159440 號
102.08	10	300,000	3,000,000	275,014	2,750,139	現金增資 237,000	—	102.08.15 經授商字第 10201165000 號
104.01	10	300,000	3,000,000	271,243	2,712,429	庫藏股減資 37,710	—	104.01.22 經授商字第 10401013620 號
108.08	10	300,000	3,000,000	271,242	2,712,425	庫藏股減資 450	—	108.04.14 經授商字第 10801101390 號

114 年 03 月 30 日；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71,242	78,758	350,000	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03 月 30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匯豐（台灣）商銀託管麥格理銀行投資專戶	12,265,000	4.52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10,802,177	3.98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6,575,315	2.42
林高煌	6,100,000	2.25
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710,000	2.11
群益金鼎託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有限公司	5,552,000	2.05
禾豐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3,620,000	1.33
仁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26,102	1.2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381,549	1.25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3,073,783	1.13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總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扣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為考量穩定發展及財務結構健全，盈餘分配以不低於可分派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後之百分之十，惟可分派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

盈餘分派時，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次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114年04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其餘可供分配盈餘分派如下：

- (1)配發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0 元。
- (2)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374,314,633 元。
- (3)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元/股)：1.38 元。
- (4)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要公開113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扣除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事酬勞及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派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分派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政策並參考以前年度之實際發放情形，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2) 113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基礎係以稅前淨利乘上預計員工酬勞分派成數 7.5%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 1.5%。分派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之影響，惟 113 年度並未分派員工股票紅利。

(3) 若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14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決議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

(1) 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項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現金	67,815 仟元	13,563 仟元
股票	—	—

董事會決議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決議分派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本公司 113 年度配發 112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員工、董事酬勞相同。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3)F401010 國際貿易業

(4)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及目前之商品項目

主要產品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印刷電路板	100.00%	100.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高速領域:高端消費性電子產品、AIPC 和網通類產品。

(2)車載領域:操控板及儀表板顯示屏、主板、車燈和電子驅動元件。

(3)顯示器領域:多樣化 mini-LED、NB 及大尺寸電視顯示屏。

(4)穿戴裝置領域:AR 眼鏡等。

(二)產業概況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製造及銷售，主要應用產品包括 LCD TV、Monitor、NB、公共資訊顯示器(PIDs)、觸控板、固態硬碟 SSD 及車用板等。印刷電路板係承載電子零組件之基板，其內層核心材料為絕緣體(如玻璃纖維)，外層輔以導體(如銅箔)，依照終端產品電路設計，經由化學藥品蝕刻與電鍍加工，在基板上刻畫出所需的電路圖案；並透過電路板上的電子線路(佈線)連接各項電子零組件，提供電性通導以達到傳遞電源及訊號之目的，使各零組件之功能得以發揮，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之一。一般而言，印刷電路板可分為硬質電路板(R-PCB)、軟性電路板(FPC)、高密度連接板(HDI)及 IC 載板；若依導電層數分類，其又可分成單面板、雙面板及多層板等，各類印刷電路板之下游應用面如下：

分類	終端產品	特性
R-PCB	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顯示器、硬碟、電視機、遊戲主機等	不具可撓性、板厚幅度大、可承載大電流。
FPC	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TFT-LCD 面板、觸控面板等	具可撓性、易轉折、重量輕、厚度薄。
HDI	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超薄筆記型電腦、數位單眼相機、掌上型遊戲機、數據卡等	體積小、電路分布密度高、傳輸效能佳。
IC 載板	應用處理器、基頻晶片、電源管理晶片、NFC 晶片、射頻晶片、繪圖晶片、功率放大器、快閃記憶體、MEMS 等	更輕、體積更小，且品質穩定度及訊息通路均優。

綜上觀之，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因此被稱為「電子產品之母」，舉凡使用到電子零組件之處幾乎皆須使用，應用範圍包括穿戴式裝置、通訊、平板電腦、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網通、個人電腦、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等，故終端電子產品市場的榮枯直接影響印刷電路板的市場需求。

1.全球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

隨著全球景氣復甦、庫存回到健康水位，加上 AI 應用快速發展，伺服器、高速網路及汽車等新興應用將推動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

根據 Prismark 數據，2024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預估年增 5.5%，達 733 億美元，其中上調伺服器、手機印刷電路板可望年增率達 19.3%、6.2%；保守看待 PC、消費、車用僅分別年增率達 3.9%、2.1%、1.7%，2025 年將進一步成長 6.2%。其中，HDI 與 IC 載板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分別達 7.8%和 7.6%，顯示產品需求持續增長。

2.台灣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

台商電路板產業報告顯示，2024 年印刷電路板產業穩定成長，受惠消費回溫、AI 伺服器與衛星通訊帶頭領跑，全年產值達新台幣 8,168 億元，年增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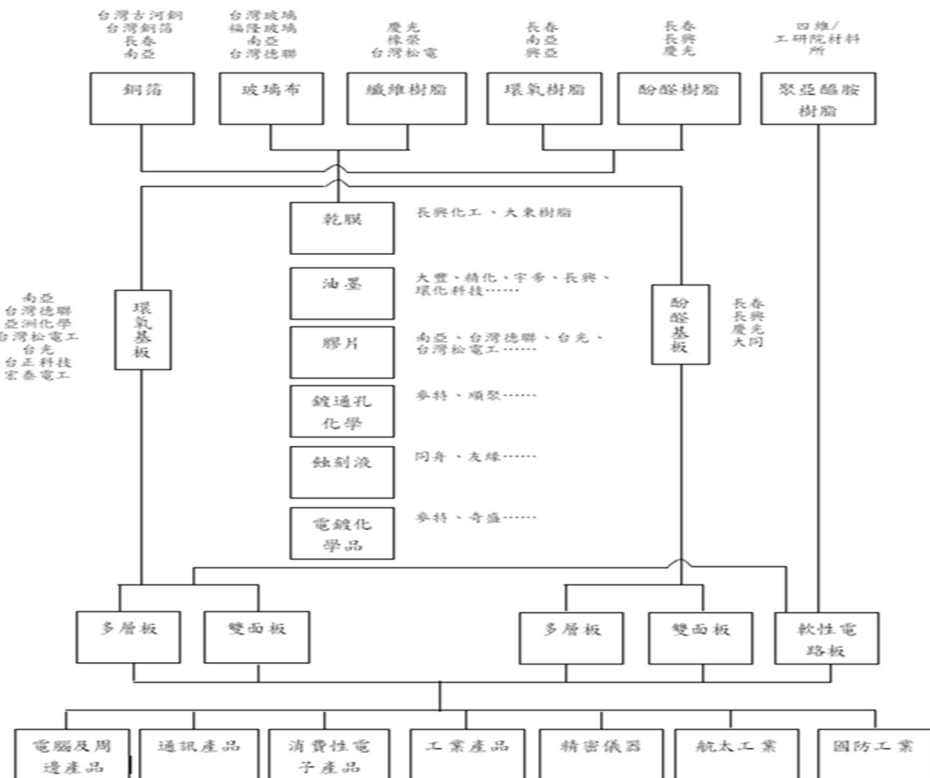
TPCA 指出，2024 年台商印刷電路板主要應用分布於通訊占 34.2%、電腦占 22.5%、半導體 15.5%、汽車 12.9%、消費性電子 9.9% 以及其他占 5.0%。其中通訊應用的手機板仍為台灣印刷電路板主力產品；此外，雖然近年全球車市成長力道放緩，但隨著電動車與自駕系統的發展，車用電子需求仍保持暢旺。值得關注的是，儘管伺服器與衛星通訊在整體應用占比不高，但近兩年增長亮眼；2024 年台灣伺服器印刷電路板產值約 509 億元，年增 49%，而衛星印刷電路板產值則達 193 億元，年增 83%。

展望 2025 年，隨著終端消費回溫，AI 需求（伺服器與 Edge 端）及衛星通訊需求持續發酵，預估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將進一步成長至 8,541 億新台幣，年增 4.6%。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作為承載電子零組件及連接電路之橋樑，其產品之上游產業主要有基板、銅箔、乾膜、油墨、膠片及蝕刻液等原料，涵蓋石化、金屬及電子零組件等產業；下游產業則涵蓋電腦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產品、精密儀器、航太工業及國防工業等產業。上游主要原料幾乎可由國內廠商研製及供應充足，下游產業則應用廣泛，易受總體經濟、市場景氣及消費力影響，由此可見，印刷電路板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已相當完整，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結構關聯圖列示如下：

印刷電路板之垂直結構體系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4. 競爭情形

由於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基板層數及特性亦有所不同，故國內外競爭廠商眾多，合併公司所從事之印刷電路板，係以生產光電板、NB 板、資訊產品的電路板及車用板等為主。本公司加強生產效率管理，以穩定的品質有競爭力的價格滿足客戶需求。

根據近期發布《2024 中國大陸 PCB 產業動態觀測》報告指出，2023 年陸資印刷電路板產業的全球市占率約為 30.5%，產值達 229.8 億美元，位居全球第二，展望 2024 全年，陸資印刷電路板產業將快速成長至 267.9 億美元，年增長率達 16.6%，全球市占率將提升至 32.8%，陸資印刷電路板將可能成為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最大；隨著 AI 應用普及及新能源車搶市，帶動 AI 伺服器和車用電子相關的印刷電路板需求顯著提升，已成為產業成長的重要驅動力。

印刷電路板產業受國際客戶激勵，近年逐步轉移至東南亞投資，主要是為了分散生產過度集中等不確定性風險，並藉此爭取新訂單機會。儘管泰國印刷電路板供應鏈仍處初期發展階段，加上語言、文化及民俗風情等學習曲線成本，業者看重東南亞地區優勢在勞動力充沛與人力成本較低、降低地緣政治風險，進而提升效益，滿足客戶需求。

過去泰國印刷電路板產業主要由日本企業及泰商為主，台資印刷電路板僅有 3 家如泰鼎、敬鵬與競億。隨著各大板廠陸續進駐並切入不同應用領域，台灣電路板協會 (TPCA) 預期，2026 年泰國印刷電路板產值在全球市場比重可望超過 5%，帶動整體經濟效益提升。

(三)技術、研發及專利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印刷電路板係為電子工業基礎元件，生產技術相對成熟，且相關產品線及規格係依照客戶設計提供，故合併公司自 102 年度起未再投入研發，故不適用。

2.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合併並無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及商標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未有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因應地緣政治衝突、配合國際客戶對供應鏈的佈局規劃，本公司越南廠在一一二年第四季投產，以就近對當地的客戶提供服務。

(2)掌握未來有關 LCD 面板用及 NB 用印刷電路板產業及技術發展方向，相繼開發相關之利基產品。

(3)汽車電子受汽車裝置智慧化、自動駕駛(ADAS)的驅動，再加上電動汽車 EVs 銷售量持續成長帶動，據專業機構估計汽車板 2022~2028 年產值的年複合成長率預估可達 7.1%，合併公司對汽車板的行銷計畫與生產技術發展持續積極投入。

2.長期計畫

(1)持續積極培養高級專業技術及管理人才，除不斷提昇台灣生產線良率外，另作為日後台灣以外據點生產線之基礎幹部。

(2)因應台灣、中國及越南製造業人力不足的挑戰，持續提高自動化程度，以降低現場人力需求並穩定製造品質。

(3)建立完善資訊系統，健全資訊整合及分析，以縮短作業時間。另完成與主要客戶之電腦連線，以提供即時服務。

(4)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及銷售通路，降低景氣波動影響。

(5)配合未來產品趨勢，加強新物料、新技術蒐集及規劃對的產品，縮短開發及導入量產時間，以符合未來產品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合併公司主要之產品為印刷電路板，其主要銷售地區為台灣、中國、新加坡及香港等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2,313,296	12.22	2,019,098	11.40
外銷	16,620,544	87.78	15,688,891	88.60
合計	18,933,840	100.00	17,707,989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市場占有率

根據Prismark數據，2024年度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預估為733億美元，而本公司的合併銷售額約為5.40億美元，約佔全球PCB市場 0.74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就PCB產業發展趨勢探討，隨著下游電子產品追求輕、薄、短、小的發展趨勢，技術上會持續向高精密、高集成、輕薄化的方向發展。就終端產品的應用層面探討，近幾年在5G、移動互聯網、物聯網、雲計算、人工智慧、無人駕駛汽車等新興應用市場，市場產生結構性的轉變，轉變的起源在於大資料產生、運算及應用，短、中、長期的結構仍在調整中。為尋求新的成長動能，台廠將持續布局伺服器、5G、網通、汽車電子應用領域，透過產品結構的調整，並積極導入自動化、智慧化等設備，優化製程效率，以尋求營收獲利成長。合併公司除在現有LCD光電板與NB板，努力提供客戶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外，在5G應用與汽車板則是積極耕耘的新區塊。

4.競爭利基

(1)專業技術不斷革新

合併公司積極改善生產技術製程，以技術、品質等優勢發展利基產品，針對 5G 物聯網應用傳輸，持續擴大細線路製程運用及 HDI 多層板製程能力等。並使用 AI 建構視覺檢測模型，進行外觀檢測，減少人員判讀資料量，降低不良外觀漏出率，以提升檢驗品質。

(2)企業穩健經營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致力於本業經營，秉持永續、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使公司在激烈競爭下，保持業績不斷成長及營運相對穩定。

(3)良好的管理制度

印刷電路板產業具有製程繁複及接單式生產等特性，故有無精確有效之管理制度乃是維持競爭力及創造利潤之根本，而合併公司經營團隊除不斷追求效率管理之目標外，再加上多年之專業生產經驗為基礎，配合應用電腦整合系統以達到縮短交期、降低成本及不斷提升品質水準，進而持續增加公司之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①與原物料之主要供應商已建立良好穩定供貨關係，均能確實掌握原物料來源。
- ②主要成員均來自業界的菁英，技術已達國際水準，能掌握光電及資訊方面之利基產品技術。
- ③勞資雙方充分的溝通及完善的管理制度下，勞資關係和諧，使公司上下一心，為求公司最大利益而努力不懈。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①全球環保意識日漸提高。

因應對策：合併公司投入大量防治污染設備使得廢氣及廢水等排放符合環保法令，並將一般及有害事業廢棄物委由主管機關認可之清除處理業代為處理。

②勞工短缺及流動性過高。

因應對策：透過合法仲介公司引進外勞以增加生產力並且加強員工在職訓練，提升人員素質及生產力，同時增進員工福利，降低人員流動率。

③市場競爭激烈，合理利潤不易維持。

因應對策：合併公司引進高科技生產設備，提升產能及品質，降低生產成本並積極開發新產品，調整銷售組合，建立市場區隔。

④匯率變動影響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採購原、物料時以美金報價並支付美金貨幣，同時透過遠匯買賣，及美金借款降低匯兌風險。

⑤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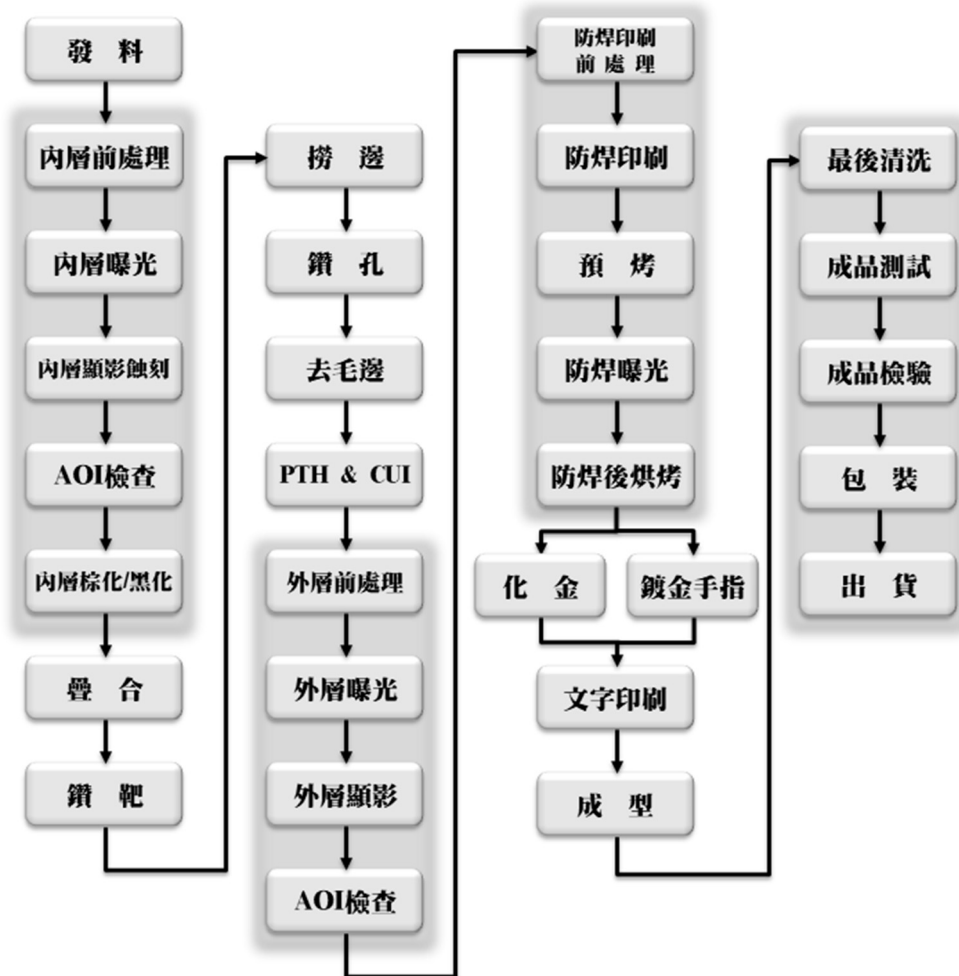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採購人員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走勢，降低價格波動產生的不利影響，並與原物料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掌握最佳進貨時點。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TFT-LCD 顯示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車用板、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合併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製造廠，主要原料為基板、銅箔、膠片及金鹽，採購來源為國內外各大廠商，長期供應關係良好穩定。以最主要原料—基板、膠片而言，主要供應廠商台光、騰輝及南亞，均為國內外深具知名商譽的大廠商，與合併公司已繁衍出良好且長期之穩定供需關係，價格亦能適當地反映資訊電子業之市場行情。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各主要原料供應情形良好，未有發生停工待料或其他糾紛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比率與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1	A 廠商	無	1,062,730	10.86	1,063,233	10.71
3	其他	無	8,721,843	89.14	8,868,476	89.29
	合計		9,784,573	100.00	9,931,709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合併公司主要進貨為原物料之基板、銅箔、膠片及金鹽等，113年度進貨增加係因子公司志超越南公司原物料備貨期間較長所致，113年度進貨廠商無重大異動，除以上廠商，其餘供應商均未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2.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1	A 客戶	無	2,194,883	11.59	2,979,150	16.82
2	B 客戶	無	2,341,499	12.37	1,905,111	10.76
3	其他	無	14,397,458	76.04	12,823,728	72.42
	合計		18,933,840	100.00	17,707,989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合併公司113年度營業額減少，係消費性電子、車用等應用，仍未見明確的復甦及價格競爭，單位售價減少所致。A客戶則因受惠於全球PC市場復甦營業額增加；整體而言，113年度銷貨客戶無重大變動，合併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客源及銷售產品多元化，拓展海外市場並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3,055	2,692
	間接人員	1,009	962
	合計	4,064	3,654
平均年歲		36	36
平均服務年資		5.42	6.11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00	0.00
	碩士	0.27	0.90
	大專	17.22	17.90
	高中	53.74	43.79
	高中以下	28.76	37.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項環保罰款情形：

公司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志昇公司	113.01.19	高市環局土字第 11330719100 號	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法第 12 條第 2 項，「...前項場址之土壤污染或地下水污染來源明確，其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物濃度達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公告為土壤、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	土壤污染控制場址暨土壤污染管制區	罰鍰新臺幣 100,000 元整及處環境講習 4 小時整（無改善期限）	罰金於 113.04.10 繳納完畢。經 113.12.30 董事會決議通過土壤改良預算案，已委託廠商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改良計畫進行整治作業，已於帳上估列土壤改良費用之除役負債準備 205,000 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制度

- (1)按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
- (2)按規定為員工投保全民健康保險。
- (3)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及定期舉辦健康檢查。
- (4)按規定提供員工特休假、產假、育嬰假等。
- (5)按公司營運狀況發放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 (6)按公司規定提撥員工酬勞。
- (7)公司設有餐廳提供員工膳食。
- (8)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各項職工福利活動，諸如：三節禮金/禮品、生日禮金、生育津貼、幼兒補助、婚喪喜慶補助、住院慰問金及員工旅遊等。

2.進修及訓練

為加強員工專業技術能力，提升工作效率及改善產品品質，除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強化各員工之專業能力外，並不定期舉辦內部管理及專業訓練課程，鼓勵員工取得專業證照。本公司113年度辦理教育訓練(含內訓及外訓)共計總人次2,589人次及訓練總時數18,100小時，教育訓練費用約新台幣125仟元。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 (1)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勞工退休管理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每月薪資總額2%~15%按月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勞工退休管理辦法，適用於勞基法之勞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薪資6%提繳勞工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合併公司平日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奉行勞基法之各項規定，員工薪資合理，各項制度健全，且透過定期舉辦之員工意見溝通會議及福利委員會議，與員工雙向溝通良好。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已取得ISO45001,期限至116年11月10日)。

勞工安全與衛生合併公司已依主管機關規定，制訂安全衛生工作手冊，供員工遵照安全衛生作業事項辦理。

(1)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 ①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於總經理室下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作為安全衛生之執行單位。並編制有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管理師、安全衛生管理員。
- ②作業場所，依法設置有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及急救設施。
- ③每月會議中，均提出安全衛生報告。
- ④依規定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2)設施安全

- ①制定機械設備之防護及管理規定。
- ②定期實施機械設備保養及維護。
- ③依主管機關規定，危險性機械每年應由代行檢查機構檢查合格，始得使用。
- ④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3)環境衛生

- ①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並取得 ISO14001 證書(期限至 115 年 07 月 23 日)。
- ②員工每年實施全身健康檢查。

(4)消防安全

- ①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
- ②每半年實施消防訓練。

(5)建築安全

- ①依建築法第七十七條規定，每年提出一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報告，並向當地主管建築機關申報。

(6)環境安全

- ①設置門禁跟監視系統。
- ②夜間守衛巡邏。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之情形：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透過勞資關係的制度訂定及不斷地改善，應可避免未來可能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112年度增設資安組(資安專責主管及資安專責人員各一名)，由資安組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系統之有效性完整性。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資通安全辦法，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另為防止電腦網路安全危機的發生及資安情資分享，本公司業於111年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

2、資通安全政策

- (1)強化人員資安認知，建立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 (2)建置資訊系統安全防護措施，落實存取權限管理
- (3)建立資安事件應變機制與資料備份及還原計畫，確保營運持續性
- (4)遵循法規要求，落實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並配合主管機關要求之各項資安措施
- (5)提升資安管理成效，持續改善資安管理制度，強化資安治理架構，確保管理制度有效運作

3、具體管理方案

管理事項	作業說明
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1.每個月寄送資訊安全教育宣導郵件，提高人員資安意識 2.辦理社交工程演練，評估員工資安應變與辨識能力 3.資安專職人員，每年接受12小時(含)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

管理事項	作業說明
	訓練或職能訓練
風險評估與控制	1.每年進行資安風險評估，就核心業務及資通系統鑑別其可能遭遇之資安風險，分析其喪失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之衝擊，並執行對應資安管理面或技術面控制措施
機房管制	1.檢查機房溫度、濕度，確保維持在適當範圍內，並記錄於機房工作日誌 2.檢查消防設備功能及有效期限，並記錄於機房工作日誌 3.機房門禁管制與監視器監控，如有維修廠商、非授權之人員進入機房需由管理人員 全程陪同，並每月檢視「電腦機房進出登記簿」，確保安全管理 4.機房檢查如有異常狀況立即通報相關人員處理
系統資料備份與還原計畫	1.訂定核心業務系統 36 小時以內復原或完成損害管制，其他一般業務 系統需於 72 小時以內復原或完成損害管制，確保符合業務持續運作需求 2.每日將檔案系統備份並儲存於網路儲存設備中 3.每年在測試環境執行一次完整的系統與資料還原測試，驗證備份資料之可用性及還原程序之有效性 4.針對核心業務系統及重要資料，建立排成異地備份機制，確保災難情況下能迅速恢復核心業務及重要資料
人員權限管理	1.訂定到職、在職及離職管理程序，並簽署保密協議明確告知保密事項 2.新進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建立資訊安全意識與強化其相關責任認知 3.員工離退或職位異動時，人事單位應主動告知資訊單位，將該員工之權限移除，若需設定新權限者，應填寫「資訊系統及檔案伺服器使用權限申請單」，經權責主管核定後，送交資訊單位予以建立 4.若因業務需求，需查詢或使用其權限以外之功能時，須填寫「資訊系統及檔案伺服器使用權限申請單」呈權責主管核准後，轉資訊單位辦理
系統維護與資產管理	1.建立核心系統資產清冊，每年進行一次盤點資通系統 2.報廢之資料儲存裝置需經物理破壞，或集中存放於管制區域並進行安全管理 3.將資安要求納入資通系統開發及維護需求規格，包含機敏資料存取控制、用戶登入身分驗證及用戶輸入輸出之檢查過濾等 4.妥善儲存及管理資通系統開發及維護相關文件 5.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對核心資通系統辦理弱點掃描作業，並完成系統弱點修補
資通系統與服務委外辦理規範	1.訂定委外廠商之資通安全責任及保密規定，於採購文件中載明資安要求及對委外廠商資安稽核權 2.公司於委外關係終止或解除時，確認委外廠商返還、移交、刪除或銷毀履行契約而持有之資料
資通安全監督	1.資通安全推動組織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或管理階層報告資通安全執行狀況，確保運作之適切性及有效性(114/3/12提報)

管理事項	作業說明
	2.公司資訊安全人力、能力及經驗，如有不足之處，得委請外界的學者專家或民間專業組織及團體，提供資訊安全顧問諮詢服務
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情資評估因應	1.加入臺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取得資安預警情資、資安威脅與弱點資訊 2.發生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規範之重大資安事件，應依相關規定辦理 3.當發生資通安全事件時，發生單位須立刻電話通知及填寫「系統維護申請單」通報資通安全推動小組管理單位，由單位判斷事件類型並找出問題點且即時處理並留下紀錄
資通設備維修及管理	1.使用者平日基本清潔維護，不得自行拆卸電腦機殼及更換內部零組件(資訊單位除外)，電腦保管人離職、異動時，應親自將所保管之電腦軟硬體清楚移交交接人 2.避免使用來路不明的磁片、隨身碟，以防發生電腦中毒 3.公司內所屬個人電腦，其所附屬之各項軟體均須有合法版權，並經資訊單位確認後，始可將電腦安裝置各單位供使用者操作使用 4.不得任意新增軟體或修改系統設定，若有需求須填寫資訊系統及檔案伺服器使用權限申請單，經權責主管核示後，由資訊單位進行相關程序 5.所有合法版權軟體，除該單位因特殊需求須自行保管外，其餘皆由資訊單位統一集中保管 6.當各單位發現電腦設備出現異常狀況時，通知資訊單位人員前來檢測，並填寫系統維護申請單 7.若資訊單位無法處理時，應通知廠商前來解決，並依請採購等相關辦法辦理 8.電腦設備出現任何問題時，應儘速通知資訊單位人員解決，切勿自行動手處理
災難計畫	1.範圍涵蓋伺服器、線路系統等不能正常工作及斷電 2.避免因集線器及網路卡之故障造成網路斷線，應有備用集線器及網路卡 3.公司內部區域網路，須設有兩個獨立伺服器互相支援，若一伺服器無法正常運作，則以備用伺服器替代，使網路系統可即時恢復正常工作 4.伺服器須配備不斷電穩壓系統，以避免因斷電或配電不正常而產生設備損壞或資料遺失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專責人力:設有資通安全推動小組，負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執行，資通安全技術導入與相關稽核是像，維護公司資訊系統持續運作，加強資訊安全。
- (2)資訊安全防护措施:防毒軟體及時檔案系統防護，持續偵測並清除電腦中存在的惡意軟體，防火牆的入侵偵測及防禦機制，偵測與阻擋可疑網路攻擊行為，建立防火牆規則，控管公司連接外部網路之安全性。
- (3)教育訓練:每月寄送資安宣導信件以及每年執行社交工程演練，強化員工資安意識。
- (4)弱點掃描:每年對資通系統辦理弱點掃描作業，並完成系統弱點修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其他
本公司	中期放款	臺灣銀行	113.01.12 ~ 118.01.12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中期放款	彰化銀行	112.12.18 ~ 117.12.18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中期放款	第一銀行	113.02.06 ~ 118.02.06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中期放款	凱基商銀	112.05.19 ~ 116.04.02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中期放款	上海商銀	113.12.06 ~ 120.12.06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中期放款	元大銀行	113.11.01 ~ 118.11.01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中期放款	遠東銀行	113.06.05 ~ 117.06.05	中長期營運資金	無
志昱公司	中期放款	凱基商銀	111.08.01 ~ 116.08.01	中長期營運資金	廠房及設備擔保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高雄分處	105.02.01 ~ 119.01.31	土地租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兩期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20,552,929	20,049,858	503,071	2.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61,944	8,579,794	282,150	3.29
無形資產	386,697	372,703	13,994	3.75
其他資產	932,853	694,041	238,812	34.41
資產總額	30,734,423	29,696,396	1,038,027	3.50
流動負債	11,881,404	13,525,429	(1,644,025)	(12.16)
非流動負債	2,274,416	774,284	1,500,132	193.74
負債總額	14,155,820	14,299,713	(143,893)	(1.01)
股本	2,712,425	2,712,425	0	0.00
資本公積	2,875,694	2,875,694	0	0.00
保留盈餘 (註)	10,663,316	10,188,296	475,020	4.66
其他權益	(314,625)	(1,035,019)	720,394	(69.60)
非控制權益	641,793	655,287	(13,494)	(2.06)
權益總額	16,578,603	15,396,683	1,181,920	7.68

註：保留盈餘包含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及未分配盈餘。

兩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 1.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子公司-志昱公司為使用權資產進行改壞改良計畫所致。
- 2.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公司為投資志超越南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 3.其他權益增加主係 113 年度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兩期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17,707,989	18,933,840	(1,225,851)	(6.47)
營業毛利	2,187,652	2,866,199	(678,547)	(23.67)
營業損益	866,992	1,635,102	(768,110)	(46.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2,277	19,512	102,765	526.68
稅前淨利	989,269	1,654,614	(665,345)	(40.21)
本期淨利（損）	723,294	1,131,120	(407,826)	(36.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7,646	(327,364)	1,065,010	(325.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0,940	803,756	657,184	81.7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46,262	1,094,091	(347,829)	(31.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益	(22,968)	37,029	(59,997)	(162.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66,656	777,369	689,287	88.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716)	26,387	(32,103)	(121.66)
每股盈餘	2.75	4.03	(1.28)	(31.76)
兩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歸屬於非控制益及每股盈餘減少主係營收下降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係 113 年美元升值兌換利益增加。				
3.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子公司志昱虧損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合併公司預期 114 年度主要隨著終端消費回溫，印刷電路板產業將溫和成長。

合併公司因應計畫如下：

- 1.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及銷售通路。
- 2.利用技術與製程優勢，積極開發薄板、高層次及細線路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	2,280,139	2,287,251	(7,112)	(0.31)
投資活動	(1,109,584)	(1,739,827)	630,243	(36.22)
籌資活動	(1,220,941)	892,517	(2,113,458)	(236.80)
淨現金流量	352,585	1,276,491	(923,906)	(72.38)
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因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較去年增加。				
2.投資活動：主係 113 年度資本支出較去年減少。				
3.融資活動：主係因本公司減少營運週轉金及子公司-志超遂寧公司償還應收款美金避險借款，減少短期借款。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11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340,638	1,050,214	805,890	12,146,528	—	—
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折舊費用增加，淨現金流量增加。					
2.投資活動：主係子公司廠房及設備驗收款項。					
3.融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3 年度主要資本支出為子公司購買設備陸續交機、驗收所產生，資金係以自有資金支出，故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政策	113 年度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志揚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3,958	認列間接投資志超蘇州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統盟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377,937	認列 Chang Tai 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宇環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4,256)	因認列志昱公司損益所致。	志昱公司改變公司營運模式，以降低虧損。
志昱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19,649)	因受限於生產能力不足、生產效率不彰等影響，使得整體銷貨成本增加，加上營運模式改變，所產生資遣費、退休金等成本相對增加，導致全年營運虧損。	改變公司營運模式，以降低虧損。
Chi Chau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8,700	認列 Chi Yao 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Brilliant Star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18,565	認列祥豐中山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Chi Chen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95,013	認列志超遂寧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Chi Yao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業務	112,297	認列志超蘇州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Chang Tai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395,039	認列 Yang An 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Yang An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395,051	認列統盟無錫公司之投資損益。	不適用
祥豐中山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118,303	品質及良率穩定及積極開發大陸地區客戶。	不適用
志超遂寧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259,661	品質及良率穩定及成本控管得宜。	不適用
統盟無錫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395,004	品質及良率穩定及成本控管得宜。	不適用
志超蘇州公司	銷售各類電路板	112,778	持續開發大陸地區客戶。	不適用

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政策	113 年度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志超泰國公司	生產及銷售 各類電路板	45	利息收入。	不適用
志超越南公司	生產及銷售 各類電路板	(199,605)	試產損失及營運費用，第四季已開始投產。	提高稼動率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方面：113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佔合併公司營收及稅後淨利之比重約為 0.13% 及 3.06%，比例相對較小，故利率之變動對合併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不大。
- 2.匯率變動方面：合併公司產品銷售約 80%以上以美金為計價幣別，而部分進貨、原物料、機器設備以美金計價，在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效果下，如仍有差額部位，合併公司於必要時將採取避險交易(如遠期外匯)，藉此平衡外幣應收付款之匯兌差異，並於平時做好外幣部位管理以減少匯率變動造成之衝擊。
- 3.通貨膨脹方面：最近年度之通貨膨脹，對合併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與議價能力，以降低原物料價格上漲的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合併公司專注本業發展，基於穩健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
- 2.合併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對象均為子公司及關係人，已依相關規定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依各相關作業程序確實執行。
- 3.合併公司目前從事的衍生性商品交易為遠期外匯，視外幣應收帳款及外幣應付帳款的部位差額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有關交易額度及損失上限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除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合併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合併公司生產之 PCB 普遍應用於目前科技產品及 3C 產品上，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合併公司仍將有不小之影響。惟有不斷地提升生產技術，加強生產及製程管理，提高生產力及產品良率，開發利基產品，並隨時視終端產品市場供需變化情形調整產品策略，以降低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面之衝擊與影響。

在資安風險控管上合併公司建立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文件，以規範合併公司資訊安全，同時每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內外部資訊安全循環稽核作業，以確保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並符合法令規範。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一向秉持著「永續、創新、服務」之經營理念，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故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有需執行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合併公司對於突然或人為災害的防治工作相當重視，並建立廣泛的應變計劃，對於危機發生時，能將人員傷害、業務及財務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營運順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針對越南投資建廠計畫，主係就近供應越南既有客戶訂單，及爭取越南當地新客戶訂單故對整體營運有正面的影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為避免進貨有過度集中風險及提高進貨來源的穩定性，藉由向不同之供應商進貨，建立穩定之合作關係，且合併公司對於主要原料皆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故尚無發生供料短缺，致使生產線中斷之情事，而單一供應商之進貨比率皆未超過15%，顯示進貨來源尚屬分散，故合併公司應無進貨集中或供貨來源不穩定之風險；另客戶遍及國內外，故無銷貨集中之問題。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合併公司董事、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截至 113.12.31 止)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請參閱 https://doc.twse.com.tw/pdf/202404_8213_A20_20250401_100339.pdf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無需編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 二、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請參閱『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一六、風險事項』。
- 三、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 四、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 五、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 六、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無。
- 七、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無。
- 八、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九、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PRINTED CIRCUIT BOARD
TECHVEST CO.,LTD.**

董事長徐正民 

